

第一条 合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郑州市政务公开第三方监测评估服务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91）公开招标活动中中标结果，为保证政府购买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服务项目内容

1、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乙方提供以下服务：根据《政府网站发展指引》《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历年由国务院办公厅、河南省政府、郑州市政府历年发布的《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各领域的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基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及各行业领域发布的相关政策法规、标准指引文件要求，制定详细评估指标，开展一次郑州市所辖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政务公开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的全面考核评估工作，同时，根据甲方要求实施 1 次依申请公开模拟专项测评，根据不同阶段和时间节点，针对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政策解读、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等有序开展专项评估，评估完成后，根据甲方安排针对评估发现问题和整改措施对相关单位及工作进行讲评和培训。制定郑州市所辖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及动态调整机制，保障主动公开目录体系良好持续运用。

2、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3、服务地点：郑州市。

4、服务期限：2024 年 9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

第三条 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

详见附件 2。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捌仟元整，小写¥188000元，包含合同标的服务内容相关所有费用。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乙方开户名称：

账户名称：安徽长正智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34050146460800000401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甲方通过单位资金转账支付方式付款。

甲方以下述方式支付合同款项。

1、乙方按照服务内容和服务项目质量标准要求开始实施服务工作起 60 个日历天内，甲方将支付给乙方总服务费的 50%，即¥94000元。

2、在阶段性验收（阶段性验收定于 2025 年 5 月进行）合格后，甲方在 60 个日历天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40%，即¥75200元。

3、乙方实施服务期满，且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60 个日历天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10%，即¥18800元。

4、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六条 验收方案及验收标准

1、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其他机构应及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

责任。

2、验收程序及标准：详见附件3。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2、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3、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或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4、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2、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

3、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派驻人员管理、设备设施安全等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及其他侵权（违法）行为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5、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6、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审计。

7、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

第九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一经生效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应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不得因法定代表人或

代理人的变动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2、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影响合同履行时，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具有充分理由的并经有关部门证明的书面申请，经甲方核实后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当事人一方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应在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答复，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4、变更或解除合同的书面协议应经本合同签署各方签署后方能生效。

5、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按时提供相应服务，则每逾期一天，须按项目总服务费的千分之一之标准支付违约金。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未能按约定条件提供相应的服务，且在甲方书面通知要求的期限内仍未能及时或适当地加以纠正，则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形按当年度乙方服务费的5%至15%的范围内取收乙方违约金。如甲方因乙方违约遭受的实际损失大于前述违约金，乙方须另行赔偿差额部分。视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对于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服务费中予以扣除。

4、如乙方应付违约金累加超出乙方项目服务费的20%，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经支付的项目服务费。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归属

1、依据本合同而形成的服务成果，其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但不包括乙方为完成前述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而在本项服务中使用的专业工具（包括数据模型、分析工具、方法论、演示模板等）的知识产权。乙方为完成本项服务而使用的专业工具如被包含在前述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中，乙方应同意甲方对这些知识产权拥有使用权。

2、如乙方为完成前述服务成果及附属文件而在本项服务中使用的专业工具不合法或无权使用，第三方提出侵犯经营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合法权益的，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对甲方的赔偿。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同时选择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必须将已收取项目服务费全额退还给甲方。

3、乙方为协助甲方理解和落实服务成果，或在履行本项服务过程中向甲方提供、播放、展示的非甲方资料和相关附属作品的著作权及其相关权利属于乙方或者其他第三方，该著作权不因本合同的签订而发生变更。

4、当乙方利用本项服务相关成果进行研究和出版活动时，应提前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第十二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公共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形扣除乙方 5%-15% 的服务费。如甲方因乙方违约遭受的实际损失大于前述违约金，乙方须另行赔偿

差额部分。视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如有争议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双方约定由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2、在仲裁期间，双方无争议的部分仍可独立继续履行，则此部分合同内容继续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所有条款全部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自行终止，但本合同第十一、十二条约定不受此限制。

4、受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变动影响，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自行终止。

第十五条 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购买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为准。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 1、服务内容
- 2、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
- 3、验收程序及标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in the lower left are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in the lower right area.

Handwritten text or date in the lower left area.

Vertical red text or markings along the right edge of the page.

合同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单位名称：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安徽长正智库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Zhengzhou Municipal Government Office, written in black ink.

日期：2024年9月26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Anhui Changzhe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 written in black ink.

日期：2024年9月26日

附件 1

服务内容

一、工作目标

1. 通过长期有效的检查、评估工作，促进郑州市所辖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政务公开体系规范化标准化。

2. 通过科学、有效的检查、评估工作过程，促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各相关单位提高业务水平。

3. 相关工作开展应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及时应对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体系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新课题、新功能等，并能提出相关建议，促进上级安排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工作任务顺利执行实施。

二、评估对象

1. 政务公开评估对象：郑州市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

2.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评估对象：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及其部门、乡镇（街道办）。

三、工作内容

1. 实施一次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务公开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工作全面考核评估，制定详细评估指标，评估工作应以促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府及其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为出发点，应起到有效提升郑州市政务公开工作成绩的作用，全面考核评估工作及问题整改复查工作应在省级政务公开评估工作前完成。在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务公开全面考核评估工作报告形成后，安排专人辅助甲方分解指标体系、

向各责任单位提出完善建议，负责向甲方解释说明报告内容，向被考核评估单位解释说明报告内容，提出问题整改提议，提供咨询回复服务，并复查整改结果情况，直至所有问题完善解决。

2. 根据甲方要求实施 1 次依申请公开模拟专项测评。根据不同阶段和时间节点，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政策解读、财政预决算、机构职能、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等考核指标有序开展专项评估：包括制定评估指标与评分标准、数据采集、复核评估结果、评估数据整理汇总、计算评估得分、整改情况复核等环节。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加强督促和指导，对于难以整改的问题，提供优秀参考案例，详细介绍整改方法，保证限期整改完成。

3. 结合国务院及省政府对法定主动公开目录编制工作的要求，制定郑州市所辖各开发区管委会、区县（市）政府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及动态调整机制，明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信息存留时限，并结合优化后的目录体系调整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通过体系动态调整机制，明确目录调整责任单位、工作流程等，保障法定主动公开目录持续运用。

附件 2

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

一、服务工作交付物

郑州市级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服务项目工作，乙方应提交具体交付工作结果和工作文档作为考核标准，具体交付物范围如下：

1. 提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务公开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工作全面考核评估指标。
2. 提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务公开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工作全面考核评估报告。
3. 提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政务公开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与规范化工作各责任单位完善建议，问题整改提议，咨询回复服务记录，复查整改结果情况记录。
4. 提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依申请公开模拟专项测评报告。
5. 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专项评估工作的指标和结果报告，以及整改情况记录。对于难以整改的问题，提供优秀参考案例。
6. 提供郑州市所辖区县（市）主动公开目录体系方案，及动态调整机制方案。

二、服务要求

1. 乙方应根据合同任务建立独立的服务团队，设置必要的服务岗位。服务团队负责人及重要工作人员的变更，应提前向甲方报备并取得甲方同意。

2.服务期间，服务团队应保持 7*24 小时不间断响应机制，响应时间应小于 1 小时。

附件 3

验收程序及标准

1. 甲方对乙方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分为 1 次阶段性验收（阶段性验收定于 2025 年 5 月进行）和项目服务完成后的验收。

2. 验收组成员及人数由甲方指定。验收组成员，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审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签字确认。

3. 验收内容：

（1）服务工作交付物，内容要求完整详实，是工作过程的完全记录，可以作为工作过程记录长期保存，易于查询。交付物应可以支撑佐证工作过程的正确性和客观性。

（2）服务过程产出物，应根据服务内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程序软件、实施完成的工作成果、提交用户的报告、提交用户的统计数据、评审通过的方案图纸等。

4. 验收方式：由验收组对验收内容予以检查评审，对乙方代表进行问询，确定工作成果的完整性、正确性、客观性，最终给出验收意见。

5. 验收标准：乙方工作应完整完全按照合同要求实施、且工作质量应符合甲方需求或相关文件要求、标准要求、绩效要求。工作成果已经正常运行/使用/发布/存档的，视为符合验收标准。工作成果符合验收标准达 95%以上的，视为验收通过，不符合标准部分应由乙方在规定期限内予以整改/优化/补正。

6. 阶段性验收和项目服务完成后的验收，应合并作为验收结论。

7. 如验收不合格或乙方不能落实整改要求，甲方可依据合同“违约责任”条款执行违约追责。